

山东省教育厅 文件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鲁文旅博〔2020〕138号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关于转发《教育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利用 博物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

育教学的意见》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文化和旅游局：

现将《教育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

育教学的意见》转发你们，并就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博物馆中小学教育重要性

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

育教学，是认真贯彻落实习

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工作、教育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

神的重要举措，是引导广大中小

学生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青少年学生的民族自信心

和爱国主义精神，促进中小學生全面发展的的重要途径，意义重大深远。各市教育、文物主管部门務必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精心部署、周密安排、压实任务，认真抓好落实。

二、摸清中小学需求，梳理博物馆资源，做好供需对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组织辖区内的博物馆重点针对中小學生、教师、家长三类群体，采取问卷调查等方式，分别开展需求调查，形成《博物馆教育需求调查统计分析报告》。在深入解析国家基础教育课程标准的基础上，研究提炼博物馆资源与学校教育的有机结合点，形成《博物馆中小学教育资源分析报告》。建设教育资源库和项目库，实现博物馆青少年教育资源与学校教育需求的有效衔接。

三、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动、馆校合作，让博物馆真正成为中小学教育的“第二课堂”

各级教育、文物部门要建立协调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年度规划，协调日常工作，建立中小學生利用博物馆学习的长效机制。各级博物馆要主动加强与学校的联系，共同开发教育教学项目，做好馆校对接、学段对接、学科对接，并根据教育教学实际需要，配备专门人员，稳妥有序推进相关项目的实施。中小學校要把历史、思政、科学等学科的教学活动与博物馆学习有机结合，合理安排时间，并做好组织工作。各方共同努力，推动博物馆教育与学校教育相互促进、协同发展。

四、加强考核评价，将博物馆中小学教育落到实处

各级各类博物馆每年均要开展博物馆中小学教育活动，其中国家一二三级博物馆展览、社教进校园每年不少于4次。博物馆中小学教育开展情况将与博物馆评估定级、免费开放绩效考核等直接挂钩。各市教育局要加强对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的目标考核和效果评价。省文化和旅游厅将联合省教育厅，利用“全省博物馆十大社会教育案例评选”等平台，鼓励博物馆与学校联合申报，推选出一批馆校合作的优秀案例，总结经验，在全省范围内宣传推介。

特此通知。

附件：教育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
中小学教育教学的意见》



教育部 国家文物局 文件

文物博发〔2020〕30号

教育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利用博物馆资源 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文物局：

近年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发挥博物馆青少年教育功能，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中小学生学习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学习，促进博物馆与学校教学、综合实践有机结合，取得显著成效，为提高青少年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健全馆校合作机制，促进博物馆资源融入教育体系，提升中小学生学习利用博物馆纪念馆学习效果，提出以下意见：

一、推动博物馆教育资源开发应用

（一）丰富博物馆教育内容。各地博物馆要坚持“展教并

重”，策划适合中小学生的专题展览和教育活动，动员馆内策展、文博人员以及专家学者、社会力量参与博物馆教育资源开发，定期组织馆长讲解、专家导赏。各地文物部门要指导博物馆设计适合进校园、下基层的流动展览和教育项目，利用青少年之家、乡村少年宫等，经常性组织开展参与面广、实践性强的博物馆展示教育活动，便利博物馆资源相对薄弱的中小城市、农村地区中小学生有效利用博物馆学习。

（二）开发博物馆系列活动课程。各地文物部门和博物馆要会同教育部门和学校，结合中小学生认知规律和学校教育教学需要，充分挖掘博物馆资源，研究开发自然类、历史类、科技类等系列活动课程，丰富学生知识，拓展学生视野。中小学语文、历史、地理、思想政治、美术、科学、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教学和综合实践活动，要有机融入博物馆教育内容。博物馆系列活动课程应涵盖小学、初中、高中不同学段，明确不同类型课程的教学目标、体验内容、学习方式及评价办法。

（三）加强博物馆网络教育资源建设。教育部、国家文物局将推动博物馆青少年优质教育资源建设，加大推广应用力度，联合发布全国中小学博物馆教育资源地图，有效衔接中小学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教育教学需求。各地教育和文物部门要加强协作，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建立本区域网上博物馆资源平台和博物馆青少年教育资源库，促进与中小学网络教育资源对接，扩大博物馆教育资源的覆盖面。

二、拓展博物馆教育方式途径

(四)创新博物馆学习方式。博物馆教育活动要以促进学生学习为中心,根据博物馆环境、藏品、展览等,综合运用解说导览、专题讲座、互动游戏、角色扮演、动手实践等方式,增强博物馆学习的趣味性、互动性和体验性。要制作博物馆手册、导览图、辅助读物、口袋书、动漫等,引导学生利用博物馆资源创造性开展活动、辅助学习,不断探索完备博物馆学习模式,增强博物馆学习效果。

(五)提升博物馆研学活动质量。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充分利用各类博物馆资源,组织开展爱国主义、革命传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生态文明、国家安全等主题的研学实践教育活动。各地教育部门要会同文物部门加强对博物馆研学活动的统筹管理和监督指导,开发一批立德启智、特色鲜明的博物馆研学精品线路和课程,构建博物馆研学资源网络,发挥实践育人作用。博物馆研学活动要注重分龄设计,小学阶段要体现趣味性和故事性,让学生了解基本内容和有关背景;初中阶段要体现实践性和体验性,让学生理解基本观点;高中阶段要体现探索性和研究性,引导学生提出观点和深入思考。

(六)纳入课后服务内容。各地教育部门和中小学要将博物馆青少年教育纳入课后服务内容,鼓励小学在下午3点半课后时间开设校内博物馆系列课程,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专题教育活动。要注重利用节假日、寒暑假、休息日等时段,组织、引导学生走进博物馆开展学习。各地文物部门和博物馆要加强馆内教育项目和“博物馆进校园”项目的设计研发和组织实施,

有效衔接学校课堂教学和课后服务需求。

三、建立馆校合作长效机制

(七)推进馆校合作共建。学校要加强与当地博物馆的联系，通过签订馆校共建协议、举办馆校互动活动、建立第二课堂等方式，定期组织学生到博物馆参观学习。博物馆要做好与学校的沟通，及时了解学校和学生的教育需求，建立学生活动体验、学习效果评估、服务满意度评价等跟踪反馈机制，共同构建常态化的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教育教学活动工作机制。

(八)加强师资联合培养。各地教育、文物部门要联合开展师资培养培训，通过教师研习、双师课堂、短期培训、联合教研等方式，加强博物馆教育人员与学校教师的交流合作，使博物馆教育人员了解学校教学内容，中小学教师了解博物馆教育资源构成。要将博物馆教育相关培训内容纳入各级各类教师培训，加大培训力度。支持高等学校发展文物与博物馆专业学位教育相关方向的人才培养，及时满足博物馆教育人才需求。

(九)强化优秀项目示范引领。教育部、国家文物局将加强对文博单位中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的统筹管理和监督指导，宣传推广典型经验和做法。鼓励省级教育部门和文物部门加强联动，共同认定一批省级博物馆青少年教育资源单位，推介一批博物馆青少年教育精品课程。开展“博物馆青少年教育优秀案例”推介活动，鼓励各地中小学校和博物馆联合开展“六个一”活动，围绕一个中小学教育主题、策划一系列原创展览、开展一系列教育活动、设计一系列教育课程、开

发一系列文创产品、建立一个优秀博物馆青少年教育品牌。

四、加强博物馆教育组织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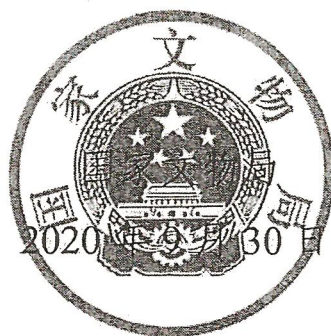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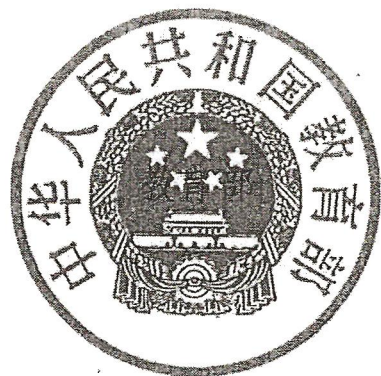
(十)加强组织领导。各地教育、文物部门要在当地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完善博物馆青少年教育政策制度,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把利用博物馆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活动摆在工作重要位置。要对各类博物馆教育活动的内容和形式进行严格把关,坚持正确价值导向,确保活动教育性和公益性。

(十一)加强条件保障。各地教育、文物部门要加强经费、人员、物资等方面保障,支持博物馆青少年教育资源单位建设、教育课程研发设计、教学活动组织实施、师资培训、教育空间及设施设备提升改造。要鼓励博物馆围绕中小学教育特点,设置适合学生学习的场馆教室、活动空间和实践基地,配备必要的教育设备、学习资源和专业人员,在设计实施陈列、展览项目时要充分考虑青少年教育需求,在进行藏品数字化、智慧博物馆建设中,要兼顾青少年教育功能。

(十二)加强安全管理。各地中小学、博物馆等要强化博物馆教育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对各类活动的组织管理和安全保障,研究制定安全预案,明确管理职责和岗位要求。要开展师生行前安全教育,定期组织应急疏散演练,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博物馆要针对中小學生实际,开展教育人员安全培训,加强场馆内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查,确保活动安全有序开展。

(十三)加强考核评价。各地教育部门要加强对利用博物

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的目标考核和效果评价。各地文物部门要将其纳入博物馆定级评估、运行评估、免费开放绩效考评等博物馆质量评价体系。各地教育、文物部门要加强协作,共同探索利用博物馆资源开展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的有效途径和创新模式,加强经验总结,宣传推介优秀案例,营造良好环境和氛围。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秘书处

2020年10月12日印发

